

決標公告

公告日:113/02/07

[機關代碼]3.95.58

[機關名稱]臺南市鹽水區公所

[單位名稱]農業及建設課

[機關地址] 737臺南市 鹽水區 中山路47號

[聯絡人]郭建廷

[聯絡電話] (06) 6521038 #152

[傳真號碼] (06) 6536009

[電子郵件信箱]kjanting@mail.tainan.gov.tw

[標案案號]1130115

[招標方式]公開招標

[決標方式]最低標

[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64條之2辦理] 否

[新增公告傳輸次數]02
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] 否

[標案名稱]113年度鹽水區災害搶修搶險及砂包開口契約

[決標資料類別]決標公告

[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] 否

[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] 否

[是否複數決標] 否

[是否共同投標] 否
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] 否

[標的分類] <勞務類> 881 附帶於農、牧、林之服務

[是否屬統包] 否

[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] 否

[開標時間]113/02/06 10:00

[原公告日期]113/01/31 原公告日期係指最近1次招標公告或更正日期

[採購金額] 2,400,000元

[採購金額級距] 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

[辦理方式] 自辦

[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]

[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]否

[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]否

[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STEP)]否

[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] 否

[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] 否

[預算金額是否公開] 是

[預算金額] 600,000元

[是否訂有底價] 是

[是否受機關補助] 否

[履約地點]臺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
[履約地點(含地區)]臺南市 - 鹽水區

[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] 是

[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] 是

[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] 否

[投標廠商家數]2

[投標廠商1]

[廠商代碼]26436710

[廠商名稱]中洋土木包工業

[是否得標] 是

[組織型態]商業登記

[廠商業別]其他

[廠商地址] 730 臺南市 新營區 王公里長榮路1段501之1號

[廠商電話] (0911) 199746

[決標金額] 495,000元

[得標廠商國別]中華民國(Republic of China (Taiwan))

[是否為中小企業] 是

[是否為原住民個人或政府立案之原住民團體] 否

[預計分包予原住民個人或政府立案之原住民團體之金額] 0元

[履約起迄日期]113/02/26 - 113/11/30 (預估)

[雇用員工總人數是否超過100人] 否

[投標廠商2]

[廠商代碼]81281418

[廠商名稱]昭安土木包工業

[是否得標] 否

[組織型態]商業登記

[決標品項數]1

[第1品項]

[品項名稱]113年度鹽水區災害搶修搶險及砂包開口契約

[是否以單價及預估需求數量之乘積決定最低標] 否

[得標廠商1]

[得標廠商]中洋土木包工業

[預估需求數量]1

[得標廠商原始投標金額] 495,000元

[決標金額] 495,000元

[底價金額] 579,000元

[標比] 85.49%

[原產地國別1]中華民國(Republic of China (Taiwan))

[原產地國別得標金額1] 495,000元

[未得標廠商1]

[未得標廠商]昭安土木包工業

[是否合格] 是

[標價金額] 520000元

[未得標原因]資格、規格合於招標文件但非最低(高)標

[標價偏低理由]

[決標公告序號]001

[決標日期]113/02/06

[契約編號]B113002

[是否刊登公報] 是
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，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] 否

[底價金額] 579,000元

[底價金額是否公開] 是

[總決標金額] 495,000元

[決標金額是否係依預估條件估算之預估金額] 是

[估算方式] 以各項預估數量乘以單價乘積之和決定得標廠商。

[總決標金額是否公開] 是

[是否依採購法第58條規定採次低標或其次低標決標] 否

[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] 否，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

履約時間短

[履約執行機關代碼]3.95.58

[履約執行機關名稱]臺南市鹽水區公所

[機關主（會）計是否派員監辦]是，實地監辦

[機關有關單位（機關內之政風、監查（察）、督察、檢核或稽核單位）是否派員監辦]否

[依「機關主會計及有關單位會同監辦採購辦法第5條第1項」規定，不派員監辦情形]

7.因不可預見之突發事故，確無法監辦

[附加說明]